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33/06-07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號：CB2/SS/9/05

《2006年食物業(修訂)規例》小組委員會 會議紀要

日期：2006年9月26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2時30分
地點：立法會會議廳

出席委員：張宇人議員, JP (主席)
李華明議員, JP
黃容根議員, JP
譚耀宗議員, GBS, JP
王國興議員, MH
梁家傑議員, SC

缺席委員：方剛議員, JP

出席公職人員：衛生福利及食物局
首席助理秘書長(食物及環境衛生)2
劉明光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助理署長(行動)3
勞月儀女士

食物環境衛生署助理署長
(食物監察及管制)
鍾偉雄醫生

應邀出席的團體：議程第II項

消費者委員會

研究及商營手法事務部首席主任
黃蘊明女士

研究及商營手法事務部總主任
熊天佑先生

香港零售管理協會

政府條例副委會主席
簡力宏先生

執行總監
余麗姚女士

屈臣氏集團 - 香港零售

品質、食品安全及規管總經理
張思定先生

牛奶有限公司

食品安全/品質管理董事
何兆桓先生

新鮮食品及物流系統董事
鮑大衛先生

美國肉類出口協會

資深副總裁/亞洲太平洋區
何嘉德先生

項目經理/亞洲太平洋區
林福生先生

香港冷凍禽畜業商會

主席
郭時興先生

何新強先生

港九新界鮮肉商、運輸、屠宰、
生豬業從業員聯席會議

元朗鮮肉聯合會理事長
莫耀南先生

荃灣鮮肉零售商聯合會理事長
黃華柱先生

香港豬肉行總商會有限公司

副理事長
許偉堅先生

常務理事
陳錫坤先生

香港禽畜業聯會

副主席
譚國柱先生

秘書
吳寶榮先生

香港養豬業發展協會

主席
陳建業先生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2)2
戴燕萍小姐

列席職員 : 助理法律顧問4
林秉文先生

高級議會秘書(2)1
馬淑霞小姐

高級議會秘書(2)1(候任)
梁淑貞女士

議會事務助理(2)5
張慧敏女士

I. 與政府當局會商

[檔號：HWF(F) 5/1/4/2、立法會CB(2)2878/05-06(02)、CB(2)2966/05-06(01)及(02)、CB(2)3018/05-06(01)及(02)，以及CB(2)3080/05-06(01)號文件]

小組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件**)。

2. 政府當局向小組委員會簡介制訂修訂規例的背景和政策目標。政府當局告知小組委員會，修訂規例在2006年8月18日生效後，當局已由2006年8月23日起開始從內地進口冷凍豬肉。迄今，肉商的營運一直符合條訂規例的規定。

II. 與團體會商

3. 小組委員會聽取出席會議的10個團體的意見(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件**)。

4. 雖然團體不反對制訂修訂規例，以加強食物安全及更妥善保障消費者權益，但部分團體就出售新鮮和冷凍肉類的新安排，提出下述關注事項——

- (a) 新的標籤規定(即在預先包裝冷凍肉類的標籤上列明屠宰日期及屠宰場名稱)，只會增加業界的成本，未能更佳標示肉類的安全、品質和新鮮程度；
- (b) 由於只出售冷凍肉類的新鮮糧食店或街市攤檔無需遵從預先包裝和標籤的規定，消費者若從該等店鋪或攤檔購買肉類，對所選購的肉類所知不多；
- (c) 不應准許在同一處所內出售新鮮和冷凍肉類，以提高食物安全及保障消費者權益；及
- (d) 當日後從內地進口的冷凍豬肉數量大幅增加時，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稱“食環署”)可能難以有效執行修訂規例的條文。

5. 政府當局就團體的關注作出下述回應——

- (a) 有關准許在同一處所內出售新鮮和冷凍肉類的安排(條件是所出售的冷凍肉類須預先包裝及加上適當標籤)，能讓消費者繼續享有購物便利；

- (b) 新鮮糧食店／攤檔須就所出售的肉類展示清晰的告示牌，讓消費者易於識別；
- (c) 提供屠宰場名稱和地址，以及屠宰日期的資料，有助當局有需要時追查冷凍肉類的來源，以及有需要時告知消費者可能被污染的肉類；
- (d) 食環署已對出售牛肉、羊肉和豬肉的新鮮糧食店及街市攤檔施加額外的發牌規定／條件，以配合修訂規例的推行；
- (e) 對於只出售冷凍肉類的新鮮糧食店及街市攤檔，預先包裝和標籤的規定將不適用，原因是修訂規例的主要目的，是把零售層面上，因不當處理新鮮和冷凍肉類或把兩者混在一起而造成的污染風險降低，以及讓消費者可區分新鮮和冷凍肉類；及
- (f) 修訂規例有助當局執法打擊一些肉商在同一處所內將冷凍肉類和新鮮肉類混雜出售的違規做法，而食環署會繼續執法，確保有關規定得以遵從。

6. 李華明議員和黃容根議員關注到只出售冷凍肉類的店鋪無需遵從有關冷凍肉類的預先包裝和標籤規定。黃議員表示，由於消費者應有權知道他們購買的肉類的資料，他或會考慮對修訂規例動議修正案，訂明有關的規定會適用於所有冷凍肉類。主席詢問，若預先包裝和標籤的規定不適用於只出售冷凍肉類的新鮮糧食店或攤檔，食環署如何確保冷凍肉類可供消費者安全進食。

7. 政府當局作出下述回應——

- (a) 肉商須保存發票最少60天，以便食環署職員查核；及
- (b) 有關發票應載有屠宰場的名稱和地址、屠宰日期、以及肉類的描述和重量等資料，以便有需要時追查貨源。

8. 主席認為政府當局應重新考慮，如有其他途徑可追查貨源，例如發票上的資料，則有否需要在冷凍肉類的標籤上載有屠宰日期及屠宰場的名稱和地址等資料。他指出，標籤規定會對肉商造成額外負擔，另外，若標籤載有較少資料，則字體可較大，方便消費者閱讀。

政府當局 9. 因應主席的要求，政府當局同意提供獲准出售下述肉類的新鮮糧食店／街市攤檔(不包括超級市場)的數目：只出售新鮮牛肉、羊肉或豬肉；出售新鮮和冷凍牛肉、羊肉或豬肉，以及只出售冷凍牛肉、羊肉或豬肉。

III. 其他事項

10. 委員同意，將於2006年10月6日(星期五)緊接內務委員會訂於同日舉行的會議後舉行下次會議，逐項審議修訂規例的條文。

11. 為使小組委員會有更多時間審議附屬法例，委員同意主席應在2006年10月18日立法會會議上動議議案，把修訂規例的審議期延展至2006年11月8日。

12.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4時25分結束。

議會事務部2
立法會秘書處
2006年10月12日

**《2006年食物業(修訂)規例》小組委員會
會議過程**

日期：2006年9月26日(星期二)

時間：上午9時30分

地點：立法會會議廳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行動
000000 - 000419	主席	歡迎辭	
000420 - 000857	政府當局	制訂修訂規例的背景和政策目標	
000858 - 001150	王國興議員 政府當局	修訂規例的豁免安排 違反修訂規例的罰則	
001151 - 001247	譚耀宗議員 政府當局	出售冷凍肉類的貯存方法	
001248 - 002216	黃容根議員 政府當局 主席	修訂規例生效後，執法打擊把冷凍肉類充當新鮮豬肉出售的違規做法	
002217 - 002806	李華明議員 主席 政府當局	出售新鮮肉類的規管	
002807 - 003032	主席 政府當局	修訂規例新增第30F條的闡釋	
003033 - 003602	王國興議員 政府當局 主席	預先包裝冷凍肉類的標籤規定	
003603 - 003630	主席	與團體會商	
003631 - 004135	消費者委員會	陳述意見 [立法會 CB(2)3080/05-06(02)號文件]	
004136 - 004326	香港零售管理協會	陳述意見 [立法會 CB(2)3065/05-06(01)號文件]	
004327 - 004610	屈臣氏集團 - 香港零售	陳述意見	
004611 - 004700	牛奶有限公司	陳述意見	
004701 - 005019	美國肉類出口協會	陳述意見 [立法會 CB(2)3093/05-06(01)號文件]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行動
005020 - 005340	香港冷凍禽畜業商會	陳述意見	
005341 - 005801	港九新界鮮肉商、運輸、屠宰、生豬業從業員聯席會議	陳述意見	
005802 - 010420	香港豬肉行總商會有限公司	陳述意見 [立法會CB(2)3065/05-06(02)號文件]	
010421 - 010637	香港禽畜業聯會	陳述意見	
010638 - 010758	香港養豬業發展協會	陳述意見	
010759 - 011344	主席 政府當局	政府當局就團體提出的意見作出回應	
011345 - 012621	李華明議員 主席 香港冷凍禽畜業商會 香港豬肉行總商會有限公司 港九新界鮮肉商、運輸、屠宰、生豬業從業員聯席會議	未售出的鮮肉的處理	
012622 - 014257	李華明議員 主席 政府當局 黃容根議員	把預先包裝和標籤的規定擴展至所有冷凍肉類	
014258 - 014447	主席 政府當局	獲准出售冷凍肉類、新鮮和冷凍肉類，以及新鮮肉類的新鮮糧食店及街市攤檔(不包括超級市場)的數目	政府當局將提供資料 (會議紀要第9段)
014448 - 014900	主席 政府當局	有需要在預先包裝冷凍肉類的標籤上包括屠宰場的名稱和地址，以及屠宰日期	
014901 - 015010	黃容根議員 政府當局	修訂規例可否得以執行	
015011 - 015519	主席 李華明議員 黃容根議員	下次會議日期 延展修訂規例的審議期	

議會事務部2
立法會秘書處
2006年10月12日